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王啓浩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71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A275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510664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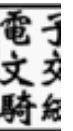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中國文化大學（以下簡稱文化大學）預計辦理115年
度偏遠地區學校學士後學分班藝術領域-表演藝術班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大學115年6月1日校廣字第11500527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115年6月16日至115年12月9日，有意願參加文化大學偏遠地區學校學士後學分班藝術領域-表演藝術班之教師，請於報名期間內至文化大學專案研發中心網站線上報名，報名對象詳如招生簡章，招生簡章網址：
<https://scedux.com/tNxc>。
- 三、預計開班時間為116年上半年至119年下半年，開班地點位於臺北市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

副本：電 交 2025/06/03 14:51:57 文 章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線

